



桃園市111年度

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

主題曲徵選活動

獎金 **5**
萬元整

報名簡章

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5月31日止(優勝獎金五萬元整)

參加對象與資格：

1. 中華民國國民且具有原住民身分，未滿20歲之參賽者，須於報名時提交「法定監護人同意書」。
2. 需以個人名義參加，不得以公司行號、團體報名，徵選歌曲如涉獎金發給，亦以報名人為獎金之納稅義務人。
3. 徵選歌曲以一人一首歌曲為限，同一個人不得重複報名，經查重複報名者取消資格。
4. 報名者之資料應提供正確且真實之個人資料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及電子信箱等。
倘報名者所留存資料有任何不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徵選需求及說明：

1. 歌曲音樂長度約3至5分鐘，以好聽易學、適合豐年節千人共舞活動之舞蹈編排的傳統或創作族語歌曲為原則。
2. 音樂檔案格式需為MP3、WAV、AIFF。檔案名稱請以「徵選代表人-創作曲名」標示，另請自行留意音質是否清晰。
3. 徵選歌曲應同時包含詞曲創作，單以詞或曲參選者，不列入評選，作詞或作曲者可同一人或不同人，且不以已發行為限。
4. 徵選歌曲應同意授權本局製作成各種文宣品（光碟、網路、軟體、重製）發行，利用各媒體公開播放、公開傳輸、公開表演及其他非營利之用，並填具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。
5. 參加徵選歌曲應附歌曲歌詞（含族語書寫及中文翻譯）。
6. 主辦單位有權依著作權法針對入選歌曲重新改作及公開播送。

報名方式：

1. 郵寄報名：填寫報名表格連同身分證明影本、作者簡介(附照片)、歌曲載體、歌詞，收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1年5月31日(星期二)下午5時整止寄達指定地址，以郵戳為憑，違反本徵選規定事項或寄達時間逾期以不符資格論之。
郵寄地址：這虎音樂收(115025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83號3樓)，封面請註明「桃園市111年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主題曲徵選報名表」。
2. 網路電子郵件報名：填寫報名表格電子檔、作者簡介(附照片)、歌曲音檔、歌詞電子檔，寄至thehumusic@gmail.com，電子郵件標題註明「桃園市111年度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主題曲徵選」報名表。
3. 詳細報名辦法以主辦單位公開之報名表格為主。

詳細報名資訊請掃描QR CODE下載。

指導單位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議會

主辦單位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承辦單位 這虎音樂

廣告

